##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购买信托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 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购买信托产品的议案》。同意子公司陕西秦草自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秦草自然")、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草生态")使 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98 亿元认购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信 托产品"陕国投•沣东新城城市发展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投资期限自信托 计划成立之日(含该日)起算不超过24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 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关于子公司秦草 自然、秦草生态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1)。 秦草自然和秦草生态分别购买上述信托产品人民币8,500万元和11,300万元。 现秦草生态购买的陕国投•沣东新城城市发展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其中6300 万元已到期,子公司决定赎回。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 一、已到期信托产品赎回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及资金安排,2025年10月23日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决定赎回到期信托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6,3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718.02万元,本金及收益均已全部到账。

##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理财产品金额共计19,800万元,其中6,300万元已到期赎回。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3,500万元。

## 三、备查文件

信托产品到期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